

# 江泽民文选

第一卷

# 江泽民文选

第一卷



人 民 大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江泽民文选 第一卷/江泽民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8

ISBN 7-01-005674-9

I. 江… II. 江… III. 江泽民-选集 IV. D2-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79437 号

**江 泽 民 文 选**

JIANG ZEMIN WENXUAN

**第一 卷**

**人 人 书 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山东人民出版社重印  
山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山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2006 年 8 月第 1 版 2006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87 毫米×1092 毫米 1/32 印张:21 插页:1  
字数:441 千 印数:000,001—200,000 册

ISBN 7-01-005674-9 定价:34.00 元



江澤民

## 出 版 说 明

《江泽民文选》第一卷收入的是江泽民同志在一九八〇年八月二十一日至一九九七年八月五日这段时间内的重要著作，共有报告、讲话、谈话、文章、信件、批示、命令、题词等八十一篇，相当一部分是第一次公开发表。

曾经公开发表过的著作，这次编入本卷时，又作了少量的文字订正。为了便于读者阅读，编辑时作了必要的注释，附在篇末。

在编辑本书时，作者逐篇审定了全部文稿。

**中共中央文献编辑委员会**  
二〇〇六年六月

## 目 录

设置经济特区,加快经济发展.....	1—4
(一九八〇年八月二十一日)	
振兴电子工业,促进四化建设 .....	5—11
(一九八四年九月十六日)	
人民政府要为人民办实事 .....	12—19
(一九八七年一月十二日)	
理论工作要面向实际 .....	20—34
(一九八八年三月十日)	
开发上海浦东新区 .....	35—36
(一九八八年五月二日)	
真正无愧于共产党员的光荣称号 .....	37—42
(一九八八年六月三十日)	
用正确的思想方法分析形势 .....	43—47
(一九八九年三月二十日)	
认真消除社会分配不公现象 .....	48—56
(一九八九年六月十六日)	
在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上的讲话 .....	57—63
(一九八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正确认识工会的作用 .....	64—66
(一九八九年七月二十六日)	
新中国四十年历史的基本结论 .....	67—69
(一九八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中国人历来是讲民族气节的 .....	70—73
(一九八九年十月三十一日)	
把军队的建设和改革搞得更好 .....	74—79
(一九八九年十一月十二日)	
香港必须有一个平稳的过渡期 .....	80—83
(一九八九年十二月六日)	
发展中美关系要向前看 .....	84—86
(一九八九年十二月十日)	
为把党的建设成更加坚强的工人阶级先锋队 而斗争 .....	87—104
(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全党全社会都要树立马克思主义妇女观 .....	105—110
(一九九〇年三月七日)	
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	111—116
(一九九〇年三月十八日)	
保持香港稳定繁荣是我们的基本国策 .....	117—119
(一九九〇年三月二十日)	
爱国主义和我国知识分子的使命 .....	120—133
(一九九〇年五月三日)	
把我们的社会主义事业发展好 .....	134—137
(一九九〇年九月十一日)	

---

部队要做到政治合格、军事过硬、作风优良、 纪律严明、保障有力.....	138—141
(一九九〇年十二月一日)	
关于军事战略方针和国防科技问题 .....	142—150
(一九九一年六月八日、十五日、二十五日)	
当代中国共产党人的庄严使命 .....	151—166
(一九九一年七月一日)	
进一步学习和发扬鲁迅精神 .....	167—176
(一九九一年九月二十四日)	
论民族工作 .....	177—194
(一九九二年一月十四日)	
把干部群众的积极性引导好、保护好、发挥好 .....	195—197
(一九九二年四月四日)	
关于在我国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	198—205
(一九九二年六月九日)	
加快长江三角洲和沿江地区的经济发展 .....	206—209
(一九九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加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步伐,夺取有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更大胜利 .....	210—254
(一九九二年十月十二日)	
不断创新,与时俱进.....	255—256
(一九九二年十月十九日)	
高度重视农业、农村、农民问题 .....	257—277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国际形势和军事战略方针 .....	278—294
(一九九三年一月十三日)	

全面正确把握形势,保持国民经济发展的好势头 …	295—299
(一九九三年三月十七日)	
在八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的讲话	300—302
(一九九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少年儿童是国家的未来	303
(一九九三年五月二十八日)	
没有调查就没有决策权	304—310
(一九九三年七月五日)	
外交工作要坚定不移地维护国家和民族的最高利益	311—317
(一九九三年七月十二日)	
加强反腐败斗争,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318—329
(一九九三年八月二十一日)	
把一个和平繁荣的世界带到二十一世纪	330—335
(一九九三年十一月十九日)	
社会主义前途依然光明	336—339
(一九九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二十二日)	
在毛泽东同志诞辰一百周年纪念大会上的讲话	340—361
(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以人民群众为本	362—364
(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	
把握好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	365—368
(一九九四年五月五日)	
振兴民族的希望在教育	369—373
(一九九四年六月十四日)	

---

经济特区要增创新优势,更上一层楼·····	374—382
(一九九四年六月二十日)	
我们对香港前途充满信心 ······	383—387
(一九九四年七月七日)	
西藏工作要抓好稳定和发展两件大事 ······	388—402
(一九九四年七月二十日)	
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 ······	403—412
(一九九四年九月二十八日)	
对亚太经济合作的原则建议 ······	413—417
(一九九四年十一月十五日)	
为促进祖国统一大业的完成而继续奋斗 ······	418—424
(一九九五年一月三十日)	
实施科教兴国战略 ······	425—439
(一九九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走出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国有企业改革道路 ······	440—454
(一九九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领导干部一定要讲政治 ······	455—459
(一九九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正确处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若干重大 关系 ······	460—475
(一九九五年九月二十八日)	
让我们共同缔造一个更美好的世界 ······	476—482
(一九九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 ······	483—486
(一九九五年十一月八日)	

<b>坚持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b>	487—495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十七日)	
<b>宣传思想战线的主要任务</b>	496—510
(一九九六年一月二十四日)	
<b>坚持依法治国</b>	511—513
(一九九六年二月八日)	
<b>关于讲政治</b>	514—517
(一九九六年三月三日)	
<b>坚定不移地贯彻计划生育的基本国策</b>	518—523
(一九九六年三月十日)	
<b>为中非世代友好建立新的历史丰碑</b>	524—531
(一九九六年五月十三日)	
<b>保护环境,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b>	532—536
(一九九六年七月十六日)	
<b>做好经济发展风险的防范工作</b>	537—546
(一九九六年八月六日)	
<b>为实现八七扶贫攻坚计划而奋斗</b>	547—562
(一九九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b>舆论导向正确是党和人民之福</b>	563—568
(一九九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b>努力开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新局面</b>	569—585
(一九九六年十月十日)	
<b>把长征精神一代一代传下去</b>	586—592
(一九九六年十月二十二日)	
<b>纪念孙中山</b>	593—597
(一九九六年十一月十二日)	

---

卫生工作要为人民健康服务	598—605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九日)	
以改革创新的精神迎接世界军事发展的挑战	606—612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十四日)	
确立和完善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 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	613—616
(一九九七年一月十七日)	
大力发扬艰苦奋斗精神	617—626
(一九九七年一月二十九日)	
在邓小平同志追悼大会上的悼词	627—640
(一九九七年二月二十五日)	
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	641—645
(一九九七年二月二十七日)	
残疾人事业是崇高的事业	646—649
(一九九七年五月一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驻香港部队进驻香港特别 行政区的命令	650
(一九九七年六月三十日)	
在中英两国政府举行的香港交接仪式上的讲话	651—652
(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庆典 上的讲话	653—658
(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	
再造一个山川秀美的西北地区	659—660
(一九九七年八月五日)	

# 设置经济特区，加快经济发展<sup>\*</sup>

(一九八〇年八月二十一日)

我受国务院委托，现对在广东、福建两省设置经济特区<sup>[1]</sup>和《广东省经济特区条例》作简要说明。

## 一、设置经济特区的依据和经济特区的性质。

根据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继续做好技术引进工作，积极利用国外资金，努力扩大出口”的任务，参照世界上一些发展中国家举办出口加工区、加快经济发展的经验，为发展对外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扩大出口贸易，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去年七月即着手筹备在广东省深圳、珠海、汕头和福建省厦门划出一定区域，设置经济特区。先开始在深圳筹建。

这种经济特区吸收了世界上一些出口加工区的有益经验和通用做法，又有我国自己的特点。这是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在特定地区内，鼓励和利用外国投资、加快经济发展的一种特殊方式。广东、福建两省毗邻香港、澳门和台湾，港澳台同胞

\* 这是江泽民同志在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上所作的关于在广东、福建两省设置经济特区和《广东省经济特区条例》的说明。江泽民同志当时任国家进出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国投资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兼秘书长。

和华侨很多，对外资、侨资具有特殊的吸引力，在两省的特定地区设置经济特区，有其独特的有利条件。

经济特区采取与内地不同的体制和更加开放的政策，充分利用国外的资金和技术，发展工业、农业、畜牧业、养殖业、旅游业、住宅建筑业、高技术研究制造业和其他行业。由于它比一般出口加工区的范围要广一些，是综合性经济事业，所以定名为经济特区，以资区别。

现在，世界上兴建的出口加工区已有七十多处，大部分收到了较好的经济效益。深圳经济特区筹建以来进展良好，其中蛇口工业区进展较快，已显示出一些好的前景。

## **二、经济特区组织管理的基本原则。**

经济特区管理必须维护我国主权。土地属中华人民共和国所有。经济特区的企业和个人的活动必须遵守我国法律、法令和有关规定。外商在经济特区内投资必须经过审查批准，服从我国政府管理。

两省设立经济特区管理委员会，在省人民政府直接领导下，行使政府职权，对经济特区实行统一管理。经济特区设双重海关，实行内紧外松的原则。

## **三、对经济特区企业的优惠政策。**

在经济特区条例中作了一些比较优惠的规定：经过一定的批准手续，允许外资独自经营企业；允许国外银行和保险公司设立分支机构；免征货物进出口关税；享受比内地中外合资企业较低的税率，也略低于港澳的税率；简化出入境手续，方便往来；外汇管理适当放宽，客商的合法利润和外籍职工的工资收入在缴纳各种税款后，允许通过经济特区的银行汇出。

对经济特区企业的场地使用费、使用年限等,都作了较内地中外合资企业更优惠的规定。

这些规定既考虑了我国的利益,又注意到外国投资者和港澳台同胞、华侨投资者的利益,总的目的是更有效地吸收外来资金、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为我所用,加快四化建设。

#### 四、经济特区建设的实施步骤。

建设经济特区,在经济上、意识形态上存在着尖锐的斗争,而我们又缺乏经验;同时,目前国内的财力物力也有限。因此,要采取既积极又慎重的方针。准备首先集中力量把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好,其次是珠海、厦门、汕头经济特区。深圳市(即原宝安县)行政区划为二千零二十平方公里,将其大、小梅沙到福田、蛇口这一狭长地段共三百二十七点五平方公里划为经济特区(其中二百二十九点五平方公里为山地,是很好的自然屏障,实际使用面积为九十八平方公里)。珠海市行政区划为六百五十四平方公里,将其中六点八平方公里规划为经济特区<sup>[2]</sup>。厦门本岛一百二十平方公里,经济特区初步规划为二点五平方公里<sup>[3]</sup>。汕头经济特区,正在进行规划和可行性研究。

以上这四个经济特区的建设,都要先做好总体规划,分步实施。要把平整土地和水、电、道路、通讯等基础设施建设搞好,为吸引外资创造良好条件。要确定经济特区与内地的分界线,添置必要的隔离设施,严格管理。经济特区的投资项目建设,必须符合发展规划的要求。要充分利用现有基础,把那些投资少、周转快、收效大的项目搞起来,边生产边发展。

由于我们办经济特区缺少经验,一下子拿不出一个总的

经济特区条例来，因此先搞一个《广东省经济特区条例》。该条例已经广东省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通过。在国务院讨论通过之前，国家进出口管理委员会曾邀请有关部门和广东省的同志对条例进行了多次研究，并作了必要的修改。请予审议决定。

### 注 释

〔1〕一九七九年七月，中共中央、国务院批转《广东省委、福建省委关于对外经济活动实行特殊政策和灵活措施的两个报告》，同意在广东省深圳、珠海、汕头和福建省厦门试办出口特区。一九八〇年五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广东、福建两省会议纪要〉的批示》中将出口特区改称为经济特区。同年八月，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批准《广东省经济特区条例》，这四个经济特区相继兴建。一九八八年四月，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决议，批准海南岛为海南经济特区，实行更加灵活开放的经济政策。我国现有五个经济特区。

〔2〕一九八三年六月二十九日，经国务院批准，珠海经济特区面积扩至十五点一六平方公里。一九八八年四月五日，经国务院批准，珠海经济特区面积扩至一百二十一平方公里。

〔3〕一九八五年六月二十九日，经国务院批准，厦门经济特区的区域范围调整为厦门全岛和鼓浪屿全岛，面积一百三十一平方公里。

# 振兴电子工业，促进四化建设<sup>\*</sup>

(一九八四年九月十六日)

在新技术革命的挑战面前，人们十分关注我国电子工业的建设和发展。多数同志主张，我国应该重视新兴技术的发展和应用，发挥电子工业在现代化建设中的先导作用，采取有力措施，加快它的发展。只有这样，才能创建和发展高技术产业，用先进电子技术改造传统产业，建立起我国现代化的物质技术基础，赶上先进工业国家的科学技术水平，为实现经济振兴创造条件。有些同志则认为，我国当务之急是重点发展传统工业，等把传统工业搞上去，有了基础，才能大力开展电子工业。也有人认为，我国人口多，搞自动化会造成就业难，等等。我们认为，在世界新技术革命蓬勃兴起的新形势下，我们应该深刻领会国务院关于第六个五年计划的报告中的一段话：“电子工业在现代化建设中具有特别重大的作用，我们应该非常重视它的发展，并把电子技术逐步应用于国民经济各部门。”根据这个精神，我们应该高度重视电子工业的发展。

诚然，目前我国传统工业还不十分发达，技术水平也不

\* 这是江泽民同志在《红旗》杂志一九八四年第十八期上发表的文章的主要部分。江泽民同志当时任电子工业部部长。